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饶平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2	0.00	3.00	0.00	3.00	3.12	6.16	0.00	3.00	0.00	3.00	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饶平县林业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 6.12 万元的 100.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3 万元的 100.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预算 3.12 万元的 101.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今年接待前来指导及检查工作的上级部门次数、下基层开展林业相关工作、森林防火宣传及扑火等工作次数略有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 万元，占 48.8%；公务接待费支出 3.15 万元，占 5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3 万元，2019 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下基层开展林业相关工作、森林防火宣传及扑火等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1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前来指导及检查工作的上级部门。2019 年，局机关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50 次，接待人数共 450 人，主要包括接待前来指导及检查工作的上级部门。